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于2016年9月7日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7日起停牌。

公司股东重庆华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华贸”）拟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2016年9月22日，公司发布《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39），因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重庆华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尚处于研究论证中，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2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5个交易日。

截止目前，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上述事宜仍在研究论证中，尚未批复。

根据《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第二十五条规定：“上市公司预计无法在第一次延期复牌期间内披露发行方案的，应当在期限届满前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是否申请第二次延期复牌不超过20天的议案”。2016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四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7名董事全部出席，会议表决情况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30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公司预计将于2016年10月14日对外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复牌。

特此公告。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9日